

中国当代小品文丛

王春瑜 著

阿Q的祖先

「父母官」考

乌纱帽考

阿Q祖先考

马桶与文化

草鞋情思

迷药与蛊毒

药名闲语

「头脑酒」与「头脑汤」

说明朝酒令

江湖隐语知多少

塾师的辛酸

老牛堂随笔

中国长安出版社

中国当代小品文丛

王春瑜 著

中国长安出版社

阿Q的祖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Q的祖先 / 王春瑜著. —北京: 中国长安出版社,
2011.5

(中国当代小品文丛 / 吉霞主编; 3)

ISBN 978-7-5107-0382-9

I. ①阿… II. ①王… III. ①小品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53497号

阿Q的祖先

作 者: 王春瑜

出 版 人: 黄少平

责任编辑: 张 渊

出 版: 中国长安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14号(100006)

电 话: 010-85099935(总编室) 010-85099946/47/48(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网 址: <http://www.ccapress.com>

邮 箱: ccapress@yahoo.com.cn

印 刷: 三河市明华装订厂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印 张: 9.25

字 数: 142千字

版 本: 2011年10月第1版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07-0382-9

定价: 25.00元



阿Q家谱历历可考，其子孙更绵延
不绝，是国人之幸，还是不幸？

王嘉珩

目录

- 001 “父母官”考
- 003 乌纱帽考
- 007 阿Q祖先考
- 011 起哄考
- 015 马桶与文化
- 020 草鞋情思
- 025 话腰带
- 029 缅铃趣谈
- 031 明武宗与蟒蛇
- 033 迷药与蛊毒
- 037 药名闲语

- 042 醉酒诗
- 045 土匪诗
- 048 打虎英雄谱
- 052 残疾英豪谱
- 055 张松式人物谱
- 058 飞毛腿列传
- 062 “开门七件事”
- 071 “头脑酒”与“头脑汤”
- 076 坑厕与文化杂谈
- 088 一点红丹判贞洁
- 091 从马吊到马将
- 097 闲话猪脬
- 099 “天地君亲妻”
- 101 鼾声今古谈
- 104 明朝酒肆一瞥

- 111 请饮一杯屠苏酒
- 114 说明朝酒令
- 123 皇帝与毒药
- 127 论蒙汗药与武侠小说
- 141 针拨白内障始于何时
- 143 撒向帐中都是爱
- 146 江湖隐语知多少
- 150 抢新郎
- 158 塾师的辛酸
- 166 塾师与我
- 172 酒色财气沾不得
- 177 关公刮骨疗毒，不用麻醉药
- 181 再谈麻沸散
- 184 一碗粥装得下半部历史
- 193 老牛堂随笔

- 235 说皇帝
- 240 说后妃
- 246 说太监
- 250 说宰相
- 254 说名将
- 258 说清官
- 263 说贪官
- 267 说奸臣
- 272 说改革家
- 276 说科学家
- 279 说文学家
- 282 谁是江上吹箫人
- 284 风流道士杨世昌
- 主编手记

“父母官”考

“父母官”一词，今天仍是人们日常生活中的口头禅。戏曲舞台上的“父母官”，戴乌纱，穿蟒袍，前呼后拥，威风凛凛，更是人们司空见惯的典型形象。“父母”和“官”，本来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个概念，怎么会合二而一，成为专有名词，并具有非常广泛的社会影响和历史影响呢？这就有必要刨树寻根，弄清来龙去脉。

老的《辞海》及新版《辞源》，都有“父母官”的词条，但前者说是“旧时称州县官为父母”，并引王禹偁诗“西垣久望神仙侣，北部休夸父母官”，及王渔洋《池北偶谈》“今乡官称州县官曰父母，沿明代之旧称也”；后者说是“旧时对地方官的称呼，多指县令”，也引王禹偁诗佐证。新版《辞海》基本相同，只是增引了《水浒》的一条例证。显然，这些解释大同小异，但对于我们深入了解“父母官”，却是远远不够的，更没有明确指出“父母官”究竟始于何时？盛于何时？

其实，对这个不大不小的问题，明清两朝的学者们，早就注意到了。明清之际的大学者顾炎武曾指出：“父母二字乃高年之称。”并举汉文帝曾问臣下“父知之乎”、“父老何自为郎”为例证。（《日知录》卷二十四）这当然是不错的。但是，这毕竟是父母一词被政治化后的一种涵义，顾炎武却没有指出，而早在明代天顺年间，张志淳在研究了古籍所载的一些例证后，说：“《书》曰‘元后作民父母’，《诗》曰‘岂弟君子，民之父母’……则父母二字，皆人君之称也”。可见，原来先秦时代只有君主才被老百姓称为父母。

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从阶级本质上说，官民是始终对立的。钱大昕说得对：“虽然天下无不爱子之父母，而却有不爱百姓之官，甚至假其势，以盗其残暴，苟有人心者，能无顾名而惭且悔乎！”这真是一针见血之论。事实上，在古代、近代、旧中国的沉沉黑夜里，真正“有人心”爱百姓，在当官期间，没做过一件对不起百姓的事，而在临死前不惭、不悔的，又有几个呢？“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火到猪头烂，钱到公事办”之类的民谚，早已作出了历史的结论。

乌纱帽考

乌纱帽原是官帽的代名词，演变至今，已成了官的同义语了。区区乌纱帽，何至于如此闪闪发光，浸透衙门气息？这自然也是有个发展过程的。查旧版《辞海》“乌纱”条，谓“古官帽名”，并引《晋书·舆服志》及《唐书·舆服志》作为佐证。说是“古官帽名”，当然无误，但读了此条，失之太简，仍不能使人明白乌纱帽的来龙去脉。

其实，乌纱帽早先并非官帽。唐代大诗人李白有首《答友人赠乌纱帽》诗，谓：“领得乌纱帽，全胜白接篱。山人不照镜，稚子道相宜。”如果望文生义，以为李白既然戴了乌纱帽，一定是做了官了，其实不然。据薛天纬先生考证，乌纱帽在唐代与“白接篱”一样，是一种日常便帽。因此，李白此诗所写，只是隐处期间的一件小事，并进而论曰：“宋元时代，尚未见将官帽称为‘乌纱帽’，而明以后的文学作品中，则屡见不鲜。”（《“乌纱帽”小考》，《学林漫录》六集）这

个结论是符合历史实际的。

明朝冠服，皆损益前代之制，仔细考察，变化不小。洪武三年规定：“凡文武官常朝视事，以乌纱帽、圆领衫、束带为公服。”同时又规定，凡是年老退休的官员，以及侍奉父母辞闲之官，允许继续戴乌纱帽，而因事罢官者，则服饰与百姓一样，不允许再戴乌纱帽。显然，明朝将乌纱帽与官紧紧地束缚在一起，加以制度化，这就使乌纱帽与封建特权画上了等号，从此也就与蚩蚩小民无缘，见戴乌纱帽者，只能惶惶如仰视，不敢随便平视了。

历代封建专制王朝无法根治的一个重要弊端，便是冗官之滥，宋明尤甚。明中叶后，官僚政治机构日益膨胀，官多如毛，乌纱帽也就滔滔天下皆是，并越来越高。万历时有人见到南京留守中卫指挥解元先祖解道画像，“年二十许，乌纱矮冠”，按解道是洪武时人，可见明初乌纱帽尚未高耸，而至中叶，则风气大变。如正德时兵部尚书王敞，“纱帽作高顶，靴作高底，舆用高扛，人呼为‘三高先生’。”（《客座赘语》卷一）乌纱帽如此考究，需要量又如此之大，这就使冠帽铺生意兴隆，应接不暇。有首《折桂令·冠帽铺》的曲子谓：

“大规模内苑传来，簪弁缕纓，一例安排。窄比宽量，轻漆慢烙，正剪斜裁。乌纱帽平添光色，皂头中宜用轻胎。帐不虚开，价不高抬。修饰朝仪，壮观人才。”所谓“壮观人才”，恐怕多数——至少是相当一部分，名不副实。诚然，有明一代将近三百年间，头戴乌纱帽者，固然也有国家栋梁，风流绝代者在。但中叶以后，选举、考课制度松弛，弊病丛生，博得乌纱者，往往一不知典章因革，二不知钱谷兵农；刘瑾、魏忠贤之流宦官专政时，更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拍马有术者拔据要津，持异议者，行直道者，则丢乌纱，遭迫害。晚明势如水火、沸沸扬扬的党争，就争权夺势而言，实际上也就是争夺乌纱帽的斗争。嘉靖时的著名词人冯惟敏谓：“乌纱帽满京城日日抢，全不在贤愚上。新人换旧人，后浪催前浪，谁是谁非不用讲。”同一时期的文学家薛谕道，也愤然曰：“软脓包气豪，矮汉子位高，恶少年活神道。爷羹娘饭小儿曹，广有些鸦青钞。银铸冰山，金垂辘轳，今日车明朝轿。村头脑紫貂，瘦身躯绿袍，说起来教人笑。”显然，是非颠倒，不讲贤愚的结果，只能是抢到乌纱头上戴，管他人才不人才！

“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这句古老的民谚，

道出了封建社会几乎无官不贪的本质。清朝人说的更直白：“纱帽底下无穷汉，……一切官之父族母族妻族，甚至婢妾族，以亲及亲，坐幕立幕，皆在纱帽底下……词讼通关节，馈送索门包，肉食罗绮…无所不至，故曰‘无穷汉’。”一言以蔽之：一顶乌纱帽，庇荫无数人。唯其如此，有些人对乌纱帽奉若神明，“只贪个纱帽往来，便自心满意足。”（《二刻拍案惊奇》卷十五）有的人甚至偷偷地弄一顶假乌纱帽戴在头上！过一过画饼充饥式的官瘾。明朝有首民歌，对此作了生动的刻画：“真纱帽戴来胆气壮，你戴着只觉得脸上无光。整年间也没升也没个降，死了好传影，打醮好行香。若坐席尊也，放屁也不响。”（《挂枝儿》谑部卷九）这种社会风气，只能导致乌纱帽更加特权化，使官本位之风，越吹越烈。

但是，物极必反。至明末，官场已是腐败透顶，乌纱帽简直成了黑暗的象征。明人小说中有个盗魁曾尖锐地呼号：“如今都是纱帽财主的世界，没有我们的世界！我们受了冤枉哪里去叫屈？况且模糊贪赃的官府多，清廉爱百姓的官府少。”（《西湖二集》卷三十四）随着明朝的灭亡，一顶顶乌纱帽落地，作为一种制度化的官服，乌纱帽终于在中国历史上画了句号。

阿Q祖先考

自从鲁迅名著《阿Q正传》问世后，因头有癞疤而讳言“光”、“亮”等字的“精神胜利法”的化身阿Q先生，便名震遐迩，而且历久不衰。近年推出电视剧《阿Q小传》，轰动一时，其阿Q者，即阿Q的哲嗣也，可见阿Q虽未与他朝思暮想的苦恋对象吴妈成亲，但确未绝后，并有相公重振家业，真乃斯亦奇矣！

余友某，正编撰阿Q族谱，溯源辨流，考证家世，博洽精深，令人赞佩。蒙允将谱中部分史料介绍如下，俾读者先睹为快：

明初江南有个儒生叫孙潼，某日用黄帕包了一本书，直闯衙署，正在办公的巡抚周文襄公（忱）感到很奇怪，问孙潼何事？孙潼自报家门后，说：我用楷书抄了一本千字文，务请巡抚大人帮我进呈朝廷，“乞公引拔”。周忱令驿站传送，但传到官中，宣德皇帝看后，却下了一道圣旨：“孙潼书法粗俗，令再习小楷。”这条“最高指示”下达，对孙潼打击的沉重，可想而知。

但孙潼却不然，照样为人写字，并把宣德爷的圣旨当做资本，凡为人写字，“必题云钦命再习小楷孙潼。”

（都穆《都公谈纂》卷下）这种自我安慰，自我陶醉的心态，是多么的可笑而又可悲，岂非阿Q的先考之一？另一位江南文人吴英好喜大字，“往来徐武功之门，武功得罪，以党被逮，有司无以入其罪，坐流民，配之广西。”真是够不幸的了！但后来终于被赦回，也算不幸中之大幸。按常理推测，吴英该是老老实实过太平日子算了吧？不料他竟将发配广西视为无上光荣的政治资本，写大字时竟“自署纸尾曰：钦调广西人吴英。”

“土木之变”，英宗被瓦剌俘虏，这是明朝历史发展中的重大政治事件。对于明廷来说，是一次大失败，丢尽脸面。但在阿Q的先辈看来，这次事件，仍属胜利，因为据说发现了瓦剌部首领也先是汉族人的外甥；这位发明者不是别人，是从成化到嘉靖，曾在内阁诰敕房供事四十余年、与其同事刘铄“并淹贯故实，时称二刘”（《明史》卷一六八）的长洲人刘荣。他煞有介事地说：英宗被掳后，“也先之母告其子曰：吾苏州人，少随父戍边，被汝父掳回，与之生汝。吾念昔居中国，为今天子臣，臣无杀君之礼。跪且泣以请，也先从之，

英宗得还。”（皇甫禄《近峰记略》）你看，“眼睛一眨，老母鸡变鸭”——顷刻间也先成了中土的外甥，位居九五之尊的第一把手英宗，理所当然地就成了外公！这不仅使人想起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鲁迅针对民间流行的所谓乾隆皇帝是海宁陈阁老（即大学士陈元龙）之子的奇谈，讽刺道：“这一个满洲‘英明之主’，原来是中国人掉的包，好不阔气，而且福气。不折一兵，不费一矢，单靠生殖机关便革了命，真是绝顶便宜。”（《花边文学·准风月谈》）显然，关于乾隆之母、乾隆之父的呓语，都是精神胜利法孕育的怪胎。

正德时南京人陈镐，担任过布政使等职，并著有《金陵人物志》六卷，政绩、学问都还不错（《明史》卷一八七、一九七）；但颇贪杯，其父担心他因嗜酒妨碍公务，特地写信，要他戒酒。父命难违，陈镐便拿出自己的俸金，令工匠特制一只大酒碗，能装二斤多酒，在碗内刻上八个大字：“父命戒酒，止饮三杯。”被士林传为笑谈（冯梦龙《古今笑史·怪诞部第二》）。透过笑谈，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尽管陈镐照样豪饮，但在他看来，既在大酒碗内刻上家父戒酒之命，他已在精神上取得了戒酒的胜利，完全可以心安理得了。